

海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19年,我区在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,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精神,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,完善工作机制,拓展公开渠道,强化工作监督,不断提升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,充分保障了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,为推进各项事业发展、服务社会公众发挥了重要作用。

(一) 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

我们始终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通过周例会、下发通知等形式,多次研究部署、坚持抓好落实。构建了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具体管、办公室牵头干、各部室合力推的工作格局,强化了组织领导。建立了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协调、审核、保密审查等工作制度,规范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根据有关要求,梳理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,对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不断进行修正和梳理。

(二) 发布解读、回应社会关切以及互动交流情况

在海阳市政府门户网站上对管委领导班子成员组成、内设机构设置及职能、人事信息、财政预决算等方面的信息进行公开,以增进群众对管委工作的了解。同时,对于群众通过

网上民生、市长公开电话、8900000 民生服务平台等反应的相关意见和建议,积极回应,及时解决问题。

(三)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以及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坚持及时、准确、便民的原则,采取切实措施不断加强信息公开平台建设,拓宽和增加公开渠道,主要通过以下几种途径公开政府信息。

(1) 通过中国·海阳网站公布。网站设立“镇村动态”、“信息公开”等专栏,用以发布各项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。

(2) 通过报纸、广播、杂志等媒体发布政府信息。

(3) 通过在管委设置政务公开栏以及张贴公示信息等方式发布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
政府集中采购	0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2						2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1					1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				0	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			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			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			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			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			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			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				0
8. 属于行政查询事		0					0	

	项								
(四) 无法 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						1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					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						0
(五) 不予 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						0
	2. 重复申请	0						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					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					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取得信息	0							0
(六) 其他处理	0							0	
(七) 总计	2							2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					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19年,我区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较大进步,但也存在着信息公开渠道需进一步拓展、公开内容需进一步丰富等问题和不足。

下一步,我区将针对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,认真贯彻实施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,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,不断充实公开内容,规范工作流程,拓展公开形式,建立政府信息公开和便民利民服务的长效机制,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,推动全区经济社会科学发展。

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止。如对报告有任何疑问,请与海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联系(地址:海阳市深圳街26号;邮编:265106;联系电话:0535-3202958)。